

检验报告编号

2016W1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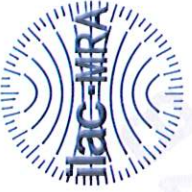


检测

2015000251Z



(2015)国认监认字(049)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333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抗倍特板

委托单位

上海富美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国家人造板与木竹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ational Center for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ing of Wood and Bamboo Products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人造板及木材检验实验室

Chinese Academy of Forestry Testing Lab for Wood and Wood-based Panel

检 验 报 告

No. 2016W1695

共 2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上海富美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上海富美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抗倍特板	商 标	富美家	
规 格	—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等 级	E ₁ 级	送 样 者	杨永华	
产品型号/类型	—	到样日期	2016-07-25	
样品数量	310mm×310mm×8.0mm 2块	生产日期/批号	2016-07-18	
产品构成	-----			
检验依据和 检验项目	GB 18580-2001: 甲醛释放量			
检验结论	该样品甲醛释放量达到标准规定要求。  检验单位（公章）： 签发日期：2016-08-10			
备 注	1. 送检样品生产单位和产品原始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 2.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批准：  审核：  编写： 孙楠玲

检 验 报 告

No. 2016W1695

共 2 页 第 2 页

委托单位	上海富美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上海富美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规定值	检 验 结 果	判定结果
甲醛释放量	mg/L	E ₁ 级: ≤1.5	0.1	合格
(以下空白)				
备 注	—			

编写: 孙柏玲

审核: 孙柏玲

批准: 孙柏玲



2016-08-10